重庆市开州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重庆市开州区财政局

重庆市开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关于调整我区公共租赁住房租金标准的通知

开州发改价〔2021〕19号

区教委、区卫生健康委、区住房保障中心，开乾投资集团：

根据《重庆市开州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重庆市开州区公共租赁住房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开州府办发〔2017〕216号）有关规定，经区政府同意，现将调整我区公共租赁住房租金标准通知如下：

一、区域划分

一类区域：汉丰街道、文峰街道、云枫街道。

二类区域：镇东街道、丰乐街道、白鹤街道、赵家街道、正安街道、临江镇、长沙镇。

三类区域：厚坝镇、金峰镇、郭家镇、温泉镇、大进镇、竹溪镇、铁桥镇、渠口镇。

四类区域：除上述一、二、三类外的其他乡镇。

二、租金标准

（一）开乾投资集团管理的公租房分区域调整的租金标准如下：

一类区域：高层6.60元/平方米·月、多层5.40元/平方米·月。

二类区域：高层5.00元/平方米·月、多层4.20元/平方米·月。

三类区域：多层2.50元/平方米·月。

四类区域：多层1.50元/平方米·月。

（二）区住房保障中心管理的公租房暂不作调整，仍按现行标准执行，即：

一类区域：高层5.20元/平方米·月、多层4.30元/平方米·月。二类区域：高层3.60元/平方米·月、多层3.00元/平方米·月。

三、公共租赁住房租金按建筑面积计算收取。

四、执行时间。本通知自2022年1月1日起执行。

重庆市开州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重庆市开州区财政局

重庆市开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2021年11月15日